



在“老地方”遇见“新生活” 人民公园里藏着一代代人的记忆

»06版«



晚风、锦鲤、音乐会！市民消暑纳凉花样多多



○市民在湖边赏景喂鱼

本报记者 张玥 摄

»06版«



盘活乡土文化资源 助力乡村全面振兴

■高亚利

近日,2026年中国文明乡风大会在山东临沂举行,鲜活的基层实践集中展示了乡土文化活化利用的“沂蒙样本”。例如,朱村开设柳编非遗研学工坊,常山村村民自编自演红色戏剧,东高庄村村民为观众表演快板,用乡音乡韵讲活理论政策……这些生动的案例立足村民主体、传承乡土文脉,既涵育了文明乡风,又延伸了文旅产业链,实现了精神滋养与增收富民的双向并举。

乡村文化遗产是我国乡村独特资源禀赋的重要组成部分,具有鲜明的地域属性和不可复制性。推进乡村文化遗产系统性保护,是实现乡村文化振兴的重要内容,有助于以文化人、以文润心、以文兴业,赋能乡村治理、产业发展、文明乡风培育,进而促进乡村全面振兴。2026年中央一号文件明确提出,推进“文艺赋美乡村”,丰富农村文化产品和服务供给。这既回应了乡土文化保护传承的紧迫需

求,也锚定了文化资源向发展动能转化的实践方向,为以文化之力推进乡村全面振兴提供了清晰的路径指引。

近年来,乡村文化建设的成就可圈可点。截至目前,全国建成57万多个村级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,基本实现行政村全覆盖;累计认定国家级非遗代表性项目1557项,8155个传统村落纳入名录并实施挂牌保护;以农民自编自乐为特色的“村晚”成长为全国标志性群众文化品牌。各类“村字号”文体IP持续火爆出圈,仅贵州“村超”“村BA”“村T”三大IP全网传播总量便突破2800亿次。各地因地制宜培育“农创客”,乡村文创产业持续扩容,大量乡土文化资源走出“深闺”、走向市场。不过也要看到,部分地区仍存在对文化资源产业挖掘不足的局限,一些非遗技艺、古村风貌尚未找到与市场需求精准对接点,乡土文化多元价值仍有提升空间。

乡土文化兼具精神与物质属性,精神滋养是根本底色,富民兴业是延伸动能,二者相辅相成、不可分割。只有找准转化路径,把无形文化资源变为有形增收资产,推动乡土文化从单一精神供给转向精神、经济双重价值同步释放,才能进一步推动新时代乡土文化发展。

筑牢精神滋养根基,守住乡土文化发展的底色。产业开发不能脱离文化本源,唯有做好系统性保护、常态化惠民,才能保留乡土文化独有的烟火气息与人文底蕴。一方面,扎实推进乡村文化资源普查建档,对传统村落、民间技艺、口述民俗实施活态保护,鼓励村内老人、民间艺人参与资料整理,留住原汁原味的乡土记忆;完善村级公共文化阵地运营机制,依托新时代文明实践平台常态化开展群众自主文艺活动,让村民自编自演身边故事,成为文化表达的主角。另一方面,深挖

家风乡规中的向善内涵,依托民俗活动推进移风易俗,以文化浸润破除陈规陋习,塑造和

美文明乡风。产业转化是乡土文化实现价值跃升的关键一步。其核心是找准文化资源与市场需求的契合点,在保留文化内核的基础上,通过创意转化、科技赋能、业态融合实现价值增值。各地要立足资源禀赋,推动文化与农业、旅游、数字业态深度融合,打造适配本地的差异化富民业态,同时依托数字平台打破地域壁垒,拓宽乡土文化传播渠道。例如,贵州省榕江县“村超”将民族非遗展演融入赛事,2025年累计接待游客1038.68万人次,旅游综合收入达118亿元,探索形成“一场赛事带动一方产业、富裕一方群众”的典型模式。

乡土文化能否真正成为共同富裕的载体,关键在于发展红利能否普惠全体村民。业态开发只是第一步,公平共享的利益分配模式,

才是乡土文化长久惠民的制度保障。具体而言,推广“村集体+合作社+农户”协同发展模式,完善民间艺人、乡土主播、乡村文艺带头人扶持政策,配套场地、资金、宣传资源,打通技艺职称评定渠道,激发本土文化能人创作活力,带动形成“文化滋养群众、产业带动增收、收益反哺文化”的良性循环。例如,云南大理周城村以白族扎染非遗为依托,通过非遗保护与产业振兴双轮驱动,实现年产值超1.6亿元,带动就业4000余人。

文化兴则乡风淳,产业旺则百姓富。乡土文化从精神滋养走向共同富裕,是乡村全面振兴的内在要求。立足农耕文明,一手抓文化保护与文明培育,夯实精神富足根基;一手抓业态融合与价值转化,激发文化富民动能,力争以双向价值协同发力,推动物质富裕与精神富足同步落地,为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注入持久文化动能。